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新建研发中心汽车
零部件实验室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9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新建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实验室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徐晓平	联系人	陆雪花		
通讯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899 号				
联系电话	18913183069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134
建设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899 号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相发改备[2018]82 号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33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0.45%
评价经费 (万人民币)		预计投 产日期	2019 年 6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见表 1-1。

表 1-1 工程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成分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方式、 包装规格	来源/运输
1	PP 塑料粒子	聚丙烯	1.07 吨	1.07 吨	室内堆放	外购/汽运

主要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备注
1	照相测量仪	DUO 16050/2700	1	/
2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CLARUS 500	1	/
3	离子色谱	ICS-90	1	/
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发射光谱仪	CIROS CCD	1	/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1	/
6	X 荧光光谱仪	X QUAT	1	/
7	熔融指数仪	4100	1	/
8	氙灯老化试验箱	CI400+	1	/
9	热变形维卡试验仪	40197-006	1	/

10	固体密度计	AG104	1	/
11	塑料洛氏硬度计	德国 ZWICK 3106	1	/
12	电子显示冲击试验机	892	1	/
13	电子万能试验机	Z010	1	/
14	燃烧仪	HVUL	1	/
15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S400	1	/
16	划伤仪	430P-1	1	/
17	换气精密老化试验机	IAT-216	1	/
18	台式高低温箱	CEEC-GDW-60C	1	/
19	DSC	Pyris 6	1	/
20	TGA	耐弛	1	/
21	傅立叶红外分析仪	TENSOR27	1	/
22	激光粒度分析仪	MS-2000E	1	/
23	摆锤冲击试验机	IT504	1	/
24	三坐标测量仪	/	1	/
25	落锤冲击	/	1	/
26	拉伸冲击仪	/	1	/
27	紫外高温老化箱	/	1	/
28	表皮剥落离子性试验设备	/	1	/
29	静态隐藏式安全气囊爆破 测试实验室	/	1	/
30	Hart 雾化测试箱 0011	/	1	/
31	低温冲击仪	/	1	/
32	(水平燃烧箱) HMV	/	1	/
33	疲劳试验机	/	1	/
34	万能磨损测试仪 CS-22C	/	1	/
35	KOCOUR 6000 镀层测试仪	/	1	/
36	肖伯型织物耐磨测试仪 D-69450	/	1	/
37	高低温冷热交变试验箱 (可放置完整仪表)	/	1	/
38	振动试验台 IP	/	1	/
39	试验箱 VOC	/	1	/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600	燃油 (吨/年)	---
电 (千瓦时/年)	88	燃气 (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表 1-3 项目废水排放量及去向表

废水		排水量 (t/a)	排放口名称	排放去向及尾水去向
生产 废水	生产废水	0	--	--
	公辅工程废水	0	--	--
生活污水		480t/a	污水接管口	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 尾水排入元和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背景与任务由来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隆新塑料电器印刷有限公司（2010年更名为苏州隆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2011年7月苏州隆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转资组建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将隆新公司现有厂房及厂房内规模为年产注塑件20万套的注塑、搪塑生产线转让给新中达公司，隆新公司自此注销。2012年新中达公司依托现有20万套的注塑、搪塑生产线，延长产业链，增加两条喷涂生产线（大件线、小件线各一条），新增20万套/年注塑件的配套喷涂工艺。为提供产品品质，公司拟在厂区内新建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实验室项目。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本次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实验室项目属于“三十七、研究和试验发展，107、专业实验室中的‘其他’”，拟建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特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即派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新建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实验室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899号

建设性质：扩建

项目情况：本项目总投资3300万元，利用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厂区内闲置厂房1000m²，建设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实验室项目。拟建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新增职工人数10人，工作时间实行一班8小时工作制，预计全年工作日约为300天。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较为完备，周边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道、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拟建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1，项目周围300米环境简况见附图2，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3。

3、产品方案及项目组成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下表1-4，公用及辅助工程见下表1-5。

表 1-4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 (车间、生产装置 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扩建前	扩建后	增量	
研发中心实验室	塑料制品	20 万套/年	20 万套/年	0	2400 小时
	汽车仪表板试验品	0	30 件/年	+30 件/年	
	汽车保险杠试验品	0	20 件/年	+20 件/年	
	其他内饰件试验品	0	60 件/年	+60 件/年	

表 1-5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扩建前	扩建后	变化情况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1200m ²	1200m ²	0	依托现有
	成品仓库		2250m ²	2250m ²	0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自来水）		10100t/a	10700t/a	+600t/a	依托现有给水系统，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排水	生活污水	5400t/a	5880t/a	+480t/a	依托现有排水系统，雨污分流
		冷却废弃水	1500t/a	1500t/a	0	
	供电		66 万 kwh/a	66.0088 万 kwh/a	+88kwh/a	依托现有供电线路，由市政电网供给
绿化		7260 m ²	7260m ²	0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噪声治理		隔声、距离衰减、绿化降噪			厂界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5m ²	15m ²	0	依托现有

4、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等国家和地方性产业政策，本项目不在鼓励、淘汰、禁止和限制之列，属于允许类，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5、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899 号，根据《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总体规划（2015-2030）》，项目所在的地地块属于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渭塘镇总体规划。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总体规划图见附图 4。

6、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2 公里，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第四十三条，对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活动：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条例中禁止建设项目，项目投产后没有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委托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产生的边角料外售利用。不向水体排放油类、废液、废渣、垃圾，无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因此，本项目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

7、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 公里，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属于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生产过程中没有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委托渭塘污水厂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不违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8、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阳澄湖 5.4 公里，位于阳澄湖准保护区内，根据《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规定，准保护区禁止建设对水质有污染的化工、制革、制药、造纸、电镀（含线路板）、印染、洗毛、酿造、冶炼（含焦化）、炼油、化学品贮存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等建设项目。本项目为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不属于禁建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不违背《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的规定。

9、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相城区最近的生态红线管控区“盛泽荡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3.5 公里，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 7 月）中红线区域范围明确了盛泽荡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范围为“盛泽荡水体范围。”根据调查，本项目不在红线管控区内。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原有项目简介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隆新塑料电器印刷有限公司（2010年更名为苏州隆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2011年7月苏州隆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转资组建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将隆新公司现有厂房及厂房内规模为年产注塑件20万件的注塑、搪塑生产线转让给新中达公司，隆新公司自此注销。该项目于2005年3月经苏州市环保局审批同意建设（苏环建[2005]272号），该项目已建成投产并于2008年10月30日通过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竣工环保验收。2012年新中达公司依托现有20万件的注塑、搪塑生产线，延长产业链，增加两条喷涂生产线（大件线、小件线各一条），新增20万套/年注塑件的配套喷涂工艺。该于2013年3月经苏州市环保局审批同意建设（苏环建[2013]61号），该项目已建成投产并于2014年5月27日通过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竣工环保验收（苏环验[2014]73号）。

2、原有项目主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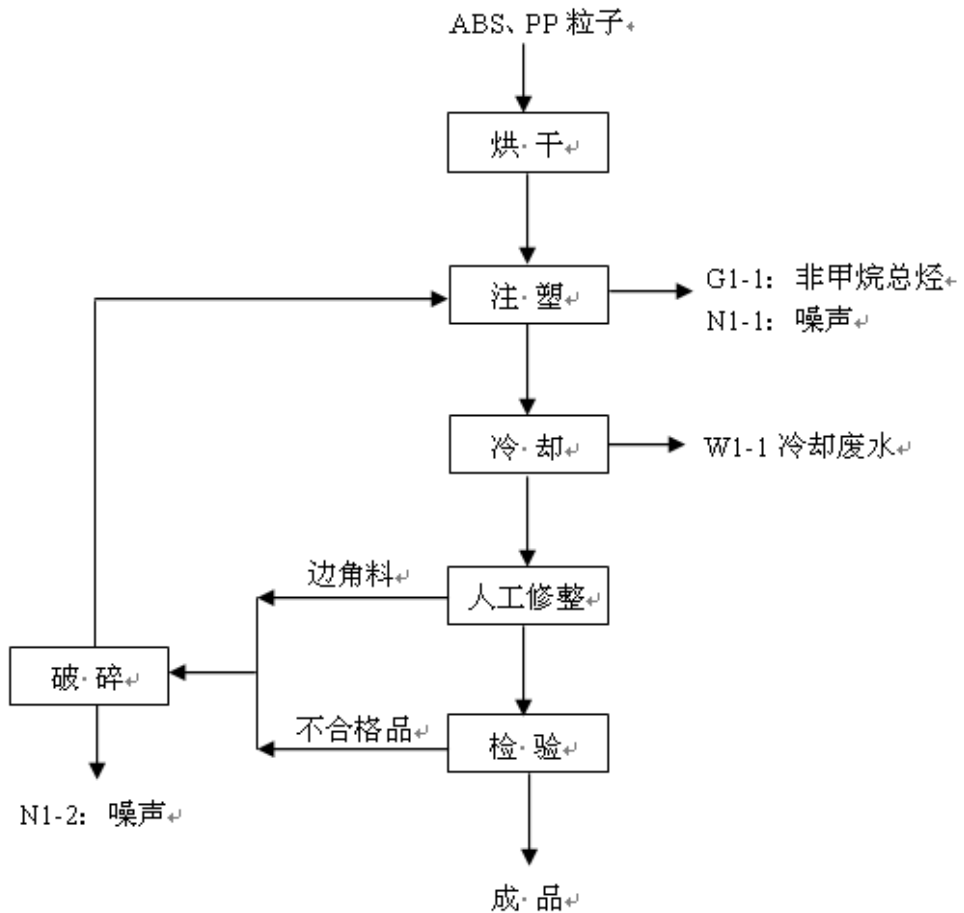


图 1-1 注塑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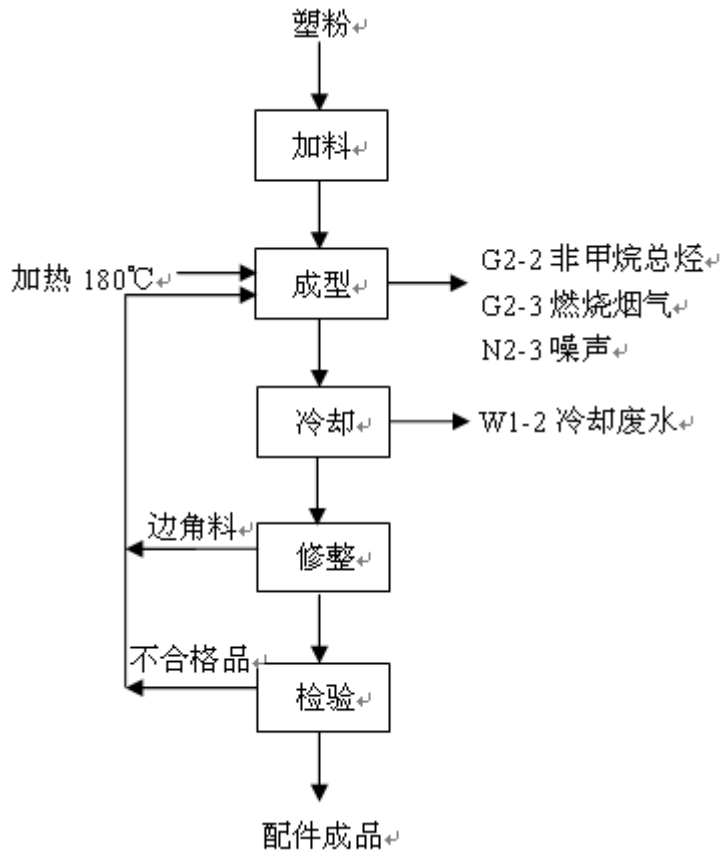


图 1-2 搪塑（仪表盘表皮）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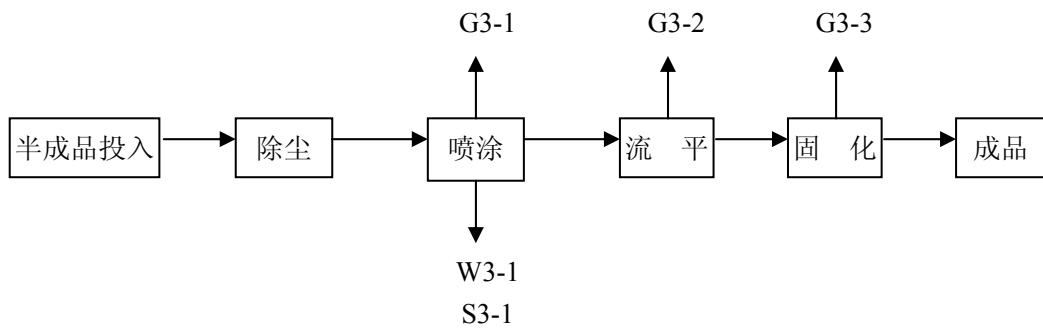


图 1-3 喷涂生产工艺流程图

3、原有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表 1-6 原有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原料名称	年用量	规格成分	储存方式	备注
聚丙烯（PP）	400t	100%PP 粒子	仓库存放	供应商 车辆运送
苯乙烯-丙烯腈 -丁二烯共聚物（ABS）	100t	100%ABS 粒子		
塑粉	100t	PVC 粉末		
注塑模具	6 万个	/		

脱模剂	25L	矿物油、无机润滑剂		
液压油	1.5t	/		
涂料	20t	丙烯酸树脂 75%、二甲苯 5%、醋酸乙酯 10%、甲基异丁基酮 10%	涂料仓库 存放	
涂料稀释剂	4 t	醋酸乙酯 40%、二甲苯 20%、醋酸丁酯 40%		

4、原有项目生产设备

表 1-7 原有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类型		安置车间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现有 生产 设备	注塑线	①号大件注塑 车间	精密注塑机	JW1880T	1 台
			精密注塑机	ST-2600T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1300M5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800M5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650M5	2 台
			破碎机	800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80M3V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120M3V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150M3V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250M3V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300M3V	1 台	
		精密注塑机	JM488-C2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480M3V	1 台	
		精密注塑机	JM408-C2	1 台	
		精密注塑机	CJ380M3V	1 台	
	搪塑线	③号车间	搪塑机	/	3 台
	喷涂线	②号厂房	喷涂小线	非标	1 套
			喷涂房(配 2 支喷枪)	/	1 个
			进料输送带	CPI-100	1 套
			静电除尘室	EM-150	1 台
往复机			WC-2002	1 台	
隧道烤箱			DPR-1800	1 套	
出料输送带			CPU-1800	1 台	
喷涂大线			非标	1 套	
喷房(配 8 支喷枪)			/	1 个	
进料输送带			CPI-100	1 台	
静电除尘室			EM-150	1 台	
隧道烤箱			DPR-1500	1 套	
出料输送带			CPU-1500	1 套	

		19		装配输送带	非标	1台
		20		空气干燥机	JYL-60F	1台
		21		给气离心机	FM	1台
		22		循环风机	非标	1台
		23		风淋室	AS-126	1台
	公用设备	24	冷却水塔		20m ³ /h	1台
		25	水泵		18KW	1台
		26	水泵		11KW	4台
		27	空压机及其附属设施		LU37-7	3套
		28	供风机组		供风风机 20HP*1台， 766M ³ /Min /台， 自吸泵 370W*1台	2套

5、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治理措施及达标情况简述

(1) 废水排放及治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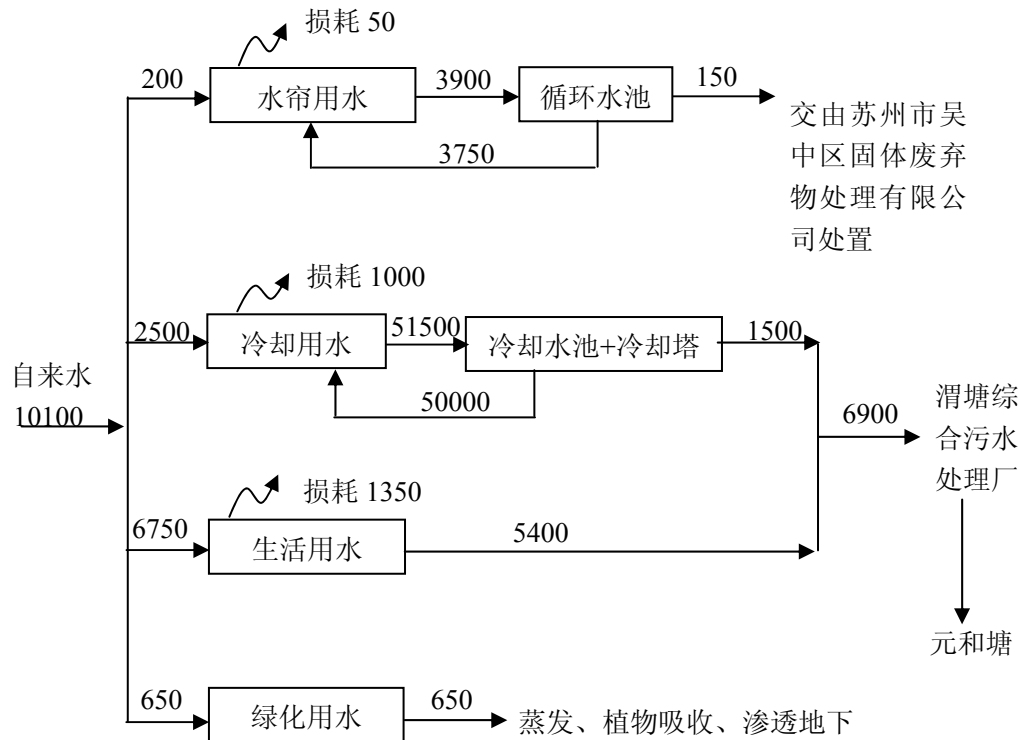


图 1-4 原有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a

水帘幕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更换废液（150t/a）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排放废水包括定期排放的冷却废弃水和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900t/a，COD 产生量为 1.73t/a、SS 产生量为 1.148t/a、NH₃-N 产生量为 0.163t/a、总磷产生量为 0.0216t/a，冷却废弃水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元和塘。

(2) 废气排放及治理情况

喷漆废气采用水帘+棉网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对漆雾的处理效率大于 95%，对有机物的处理效率达 90%，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 1#排气筒达标排放；流平和固化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对有机物的处理效率达 90%，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 2#排气筒排放；注塑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对有机物的处理效率达 90%，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 2#排气筒达标排放。

(3) 噪声排放及治理情况

现有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A) 之间。经过一定的防振降噪的工程措施后，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均能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 固废排放及治理情况

现有项目固废产生量分别为：

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 3.75t/a；

危险废物：产生量 192.5t/a；

生活垃圾：28.1t/a。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小结：现有项目污染治理措施到位，可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6、原有项目“三本帐”核算

表 1-8 原有项目“三本帐”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12	0.102	0.018
	漆雾颗粒物	6.0	5.7	0.3
	醋酸乙酯	3.564	3.207	0.357
	二甲苯	1.782	1.604	0.178
	醋酸丁酯	1.584	1.426	0.158
无组织排放废气	二甲苯	0.018	0	0.018
	醋酸乙酯	0.036	0	0.036
	醋酸丁酯	0.016	0	0.016
废水	废水量	6900	0	6900
	COD	1.73	0	1.73
	SS	1.148	0	1.148
	NH ₃ -N	0.163	0	0.163
	TP	0.0216	0	0.0216

固废	危险固废	192.5	192.5	0
	一般工业固废	3.75	3.75	0
	生活垃圾	28.1	28.1	0

7、原有项目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原有项目各污染物均做到了达标排放，原有项目已经通过环保竣工“三同时”验收工作，无需“以新带老”措施。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周边环境: 拟建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899 号。本项目厂界周围情况: 东侧隔 508 乡道为空地 and 厂房; 南侧为苏州盖莱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西侧为苏州迅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北侧为凤阳路。

地质、地貌:

项目厂址所在的区域为长江下游冲积平原区域, 四周地势平坦, 河道纵横, 属典型的江南水乡平原。该区域处于新华夏和第二巨型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合部位, 属原古代形成的华南地台, 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堆积。表层耕土在 1 米左右, 然后往下是粘土、亚粘土、粉砂土、粘土层等交替出现, 平均低耐力为 15t/m^2 。根据“ ”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 ”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的烈度值为 VI 度。地势西高东低, 地面标高 4.48-5.20m 左右(吴淞标高)。

水文:

本区域属太湖水系, 紧邻长江, 主要河流有大运河、鹅真荡、黄埭荡、元和塘、济民塘、黄花泾等, 主要湖泊有阳澄湖、漕湖、太湖。大运河和元和塘是本区的主要航道。

元和塘河道起于苏州齐门, 经吴县北流, 至吴塔以南入境, 在启南以东折向东北, 过南湖荡东缘, 汇辛安塘, 穿张家港, 止于南门外护城河。相城区境内河长 19 km, 底宽 15~60m 不等。元和塘为低平原区调节水量的重要河道, 也是苏州的水路交通要道。该河正常流向为由北向南, 元和塘断面面积约 95m^2 , 枯水期流量为 $4.52\text{m}^3/\text{s}$, 流速为 0.0476m/s 。

阳澄湖位于太湖东北 15 公里, 是苏州市境内除太湖外的最大淡水湖泊, 整个湖面属昆山、苏州, 总面积 118.9 平方公里。分西湖、中湖、东湖。阳澄湖功能区排序为饮用、渔业, 近期为 III 类水, 远期为 II 类水。

气候气象:

相城区属北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 受太湖水体的调节影响, 雨水丰沛, 日照充足, 无霜期长, 具有明显的季风气候, 气候温和润温, 干温冷暖, 四季分明。春季冷暖多变, 夏季炎热多雨, 秋天天高气爽, 冬季寒冷干燥。夏季昼长夜短, 盛行东南风,

冬季日短夜长，常刮西北风。

全年无霜期长，年均为 235~244 天（北部—南部，下同）。

气温：最冷月为一月，月平均气温 2.9~3.3℃，最热月为七月，月平均气温 28.1~28.5℃。年平均气温为 15.7~15.9℃。年平均最高温度为 17℃(1953 年)，年平均最低温度为 15℃(1996 年)。历史最高温度 38.8℃(1978 年 7 月 7 日)，历史最低温度 -8.7℃(1969 年 2 月 6 日)。

日照：历年平均日照数为 2005~2179 小时，历年平均日照率为 49%，年最高日照数为 2352.5 小时，日照率为 53%，年最低日照数为 1176 小时，日照率为 40%。

雨量：年平均降水量为 1025~1129.9 毫米，降水日 133.9 天。最高年份降水量为 1467.2mm(1960 年)，最低年份降水量为 772.6mm(1978 年)，一日最大降水量为 291.8 mm(1960 年 6 月 4 日)，年最多雨日有 149mm(1957 年)。多雨期为 4—9 月，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68%。全年有五个相对多雨期：清明—立夏为桃花雨；芒种—小暑为黄梅雨，处暑雨，台风雨；秋风间秋雨。冬季最少，占全年降水量的 15%在左右。

年平均气压	1016.6hpa
月平均最高气压	1018.8hpa
月平均最低气压	1014.3hpa
年平均风速	2.7m/s

历年全年主导风向东南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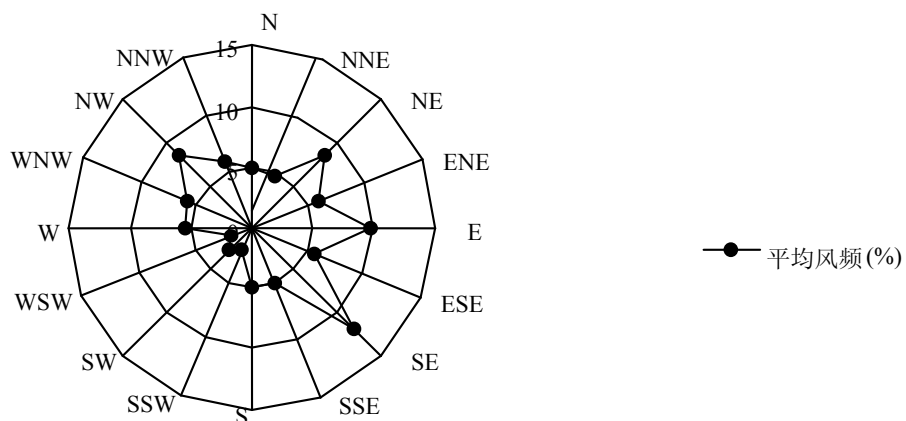


图 2-1 相城区近五年风频玫瑰图

植被、生物多样性：

随着人类的农业开发，项目所在区域的自然生态环境早已被人工农业生态环境所替代。主要作物是水稻、三麦、油菜，蔬菜主要有叶菜、果菜、茎菜、根菜和花菜等

大类几十个品种。树木主要有槐、杉、桑、柳和杨等树种，另外还有野生的灌木、草类植物等存在。目前该地区主要野生动物有昆虫类、鼠类、蛇类和飞禽类等；主要的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蒲草等），浮叶植物（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花生等）。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和蛭类），竹枝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河蚬和棱螺等）；野生和家养的鱼类有草鱼、青鱼、鲢鱼、鲫鱼、黑鱼、鳊鱼等几十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相城区位于苏州市区北部，2001年2月28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吴县市，分设吴中区、相城区。相城区人民政府驻元和街道。截止2014年，相城区下辖6个街道：元和街道、太平街道、黄桥街道、北桥街道、漕湖街道、北河泾街道，4个镇：望亭镇、黄埭镇、渭塘镇、阳澄湖镇。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个旅游度假区和1个高铁新城，总面积496平方公里。截至2015年底，相城区户籍人口405400人，外来人口近49万人。相城因春秋吴国大臣伍子胥在阳澄湖畔“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相其他，欲筑城于斯”而得名。相城区现已形成机械、电子、建材、纺织、化工、农产品加工等10多个大类的工业体系。电子信息、精细化工、新材料和光电一体化等新兴支柱产业正在崛起。相城区已经建成了14个园区、开发区，为中外投资者打造了新的投资载体。2015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05.16亿元，同比增长7.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70亿元，同口径增长9.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00.62亿元，增长8.8%，实现工业总产值1450.37亿元，主要经济指标增幅保持了全市前列。截至2015年底，全区共有6家企业主板上市，11家企业新三板挂牌。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一代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群方兴未艾；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苏州阳澄湖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园、太平街道省级精密制造产业基地、苏州（中国）婚纱城、苏州小外滩婚庆文化旅游基地、相城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省级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阳澄湖国际科技园、潘阳工业园、苏州相城生物科技产业园等快速崛起；高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文旅产业、有机农业并驾齐驱；新产业领路、新城市领跑、新人才领军，相城在“后工业化”时代中筑就了一方产业新高地，已成为苏州最具发展潜力和活力的区域之一。

相城区经济科技教育发达，整体推进素质教育，高标准、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全市小学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都达到100%，初中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分别达到100%、99.97%和99.33%。初中毕业生升学率为95.63%，应届高中毕业生升学率达88.45%。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41.06%，实现了高等教育大众化，并向普及化加速迈进。本区传统文化浓郁，传统文化事业蒸蒸日上，传统的文化包括昆剧、评弹等均得到传承和发展；现代文化发达，各类文艺演出场次较多。

渭塘镇隶属于苏州市相城区，东与太平街道、阳澄湖镇相邻，南跟元和街道相连，西与黄埭、北桥两镇接壤，北与常熟辛庄镇交界。全镇总面积36.69平方公里，镇区

面积 10 平方公里。2000 年，渭塘镇有 24 个行政村，2 个社区居委会，2000 年渭塘镇总人口 34042 人。渭塘镇是江苏省重点中心镇、中国淡水珍珠之乡、江苏省卫生镇、苏州市现代化建设示范镇。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地表水污染属复合型有机污染。影响全市主要河流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影响全市湖泊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总氮和总磷。

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较好，属安全饮用水源。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取水率比例为 100%。

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 50 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 II 类断面的比例为 22.0%，III 类为 52.0%，IV 类为 24.0%，V 类为 2.0%，无劣 V 类断面。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和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分别为 14 微克/立方米、48 微克/立方米、66 微克/立方米、43 微克/立方米、1.4 毫克/立方米和 173 微克/立方米。除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一氧化碳达标外，其余三项污染物均未达标。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苏州市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区域环境噪声总体为二级（较好），道路交通噪声总体为一级（好），各类功能区声环境昼、夜间达标情况基本保持稳定。

4、生态环境现状

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已大部分被人工生态所取代，原始天然植被已转化为次生和人工植被。近年开展的生态公益林改造和绿化造林等生态建设，植被分布多样性有所改善。除住宅、工业、公用设施用地和道路用地外，有少量农业用地，人工造林分布在空地和江河边。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地面水环境保护目标是：纳污河道元和塘水质基本保持现状，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标准；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是：项目周围大气环境保持现有水平，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是：项目投产后，项目周围噪声仍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凤凰泾村 1	东侧	15m	50 户	二类区
	凤凰泾村 2	北侧	800m	100 户	
	雪泾村	东北侧	400m	33 户	
	涟水小学	东北侧	500m	300 人	
水环境	元和塘	西侧	7300m	小河	IV 类水
	阳澄西湖	东侧	7000m	中湖	III 类水
	盛泽荡	东侧	3500m	小湖	III 类水
声环境	厂界外 1 米处	---	---	---	2 类区
	凤凰泾村 1	东侧	15m	50 户	2 类区
生态环境	盛泽荡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东	3500	3.87 km ²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阳澄湖（相城区）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东	7000	110.66 km ²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注：*表中距离为距离项目厂界的距离。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周围大气环境执行：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指标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PM ₁₀	年平均	70μg/Nm ³
			日平均	150μg/Nm ³
		SO ₂	年平均	60μg/Nm ³
			日平均	150μg/Nm ³
			1 小时平均	500μg/Nm ³
		NO ₂	年平均	40μg/Nm ³
			日平均	80μg/N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Nm ³	
(2)周围地表水域执行： 纳污河道元和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其中 SS 参照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				
表 4-2 地表水质量标准限值表 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IV类水标准值	依据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3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NH ₃ -N	≤1.5			
总磷	≤0.3			
SS	≤60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 (SL63-94) 四级标准		
(3)周围区域声环境执行： 本项目区域噪声执行 2 类标准，其噪声质量标准见下表：				
表 4-3 环境噪声标准限值表 单位：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限值	60	50		

1、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执行：

项目污水排放口执行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尾水（COD、氨氮、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中城镇污水处理厂表 2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32/T1072-2007 未列入项目（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4。

表 4-4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单位
项目排放口	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500	mg/L
		SS	400	mg/L
		NH ₃ -N	35	mg/L
		TP	4	mg/L
污水厂排放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2 标准	COD	50	mg/L
		NH ₃ -N	5（8）	mg/L
		TP	0.5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SS	10	mg/L

2、项目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项目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表 4-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2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3、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4-6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dB (A)	60	50

总量控制目标	(1) 总量控制因子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氨氮；水污染物排放考核因子为：SS、TP；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考核因子：无。						
	(2) 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污水厂接管量	外环境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量	480	0	480	480
			COD	0.144	0	0.144	0.024
			SS	0.096	0	0.096	0.0048
			NH ₃ -N	0.0144	0	0.0144	0.0024
TP			0.00192	0	0.00192	0.00024	
固废	一般固废		1.0	1.0	0		
	危险废物		0	0	0		
	生活垃圾		3.0	3.0	0		
(3) 总量平衡途径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在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无国家及地方控制的有组织废气污染因子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图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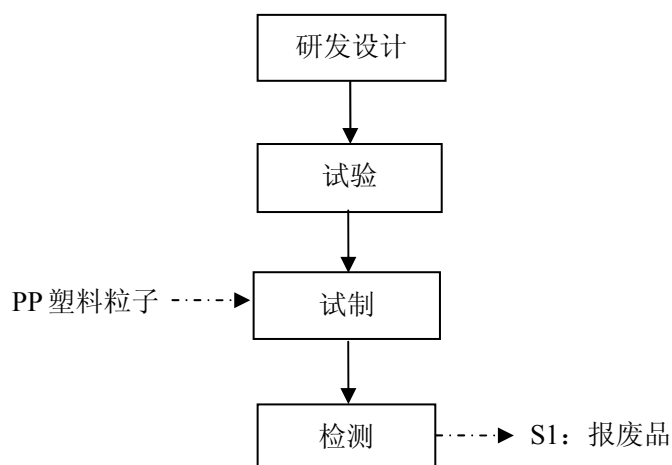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说明：

研发设计：主要是根据客户要求，对汽车仪表板、汽车保险杠、汽车内饰件进行研发设计。

试验：主要检测塑料粒子的性能。

试制：主要是将少量塑料粒子注塑成汽车仪表板、汽车保险杠、汽车内饰件的过程，注塑过程依托厂区现有的注塑生产线，在现有注塑线车间内进行，本次研发实验室仅配备试验和检测设备，不配备生产设备，试制的塑料粒子用量很少，注塑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极少，故不定量分析。

检测：对试制的产品进行耐压、老化、硬度、耐磨等性能进行测试。检测过程符合要求的产品送给客户，不符合要求的产品报废，产生报废品固废是

2. 污染源分析

废气——本项目试制产生的废气量极少，可忽略不计。

废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废水产生；项目排放的废水为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试验后的报废品 S1，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噪声——本项目的噪声污染源为设备等运转时产生的噪声。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生产废水：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设备、地面均不需要进行冲洗。

生活污水：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员工 20 人，生活用水量按照 100 L/（d·人）取值，年工作日 300 天，则员工使用的生活用水量为 600t/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 80%取值，则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48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₃-N、TP。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排入元和塘。

废水产生源强如下表所示：

表 5-1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表

类别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 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 方式	污染物排放 浓度及排放量		排放 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 污水	480	COD	300	0.144	接管 污水 厂	300	0.144	排入苏州市渭 塘综合污水处 理厂，达标尾水 排入元和塘
		SS	200	0.096		200	0.096	
		NH ₃ -N	30	0.0144		30	0.0144	
		TP	4	0.00192		4	0.00192	

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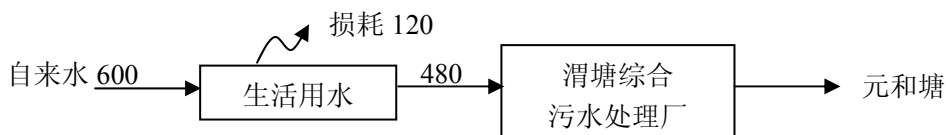


图 5-2 原有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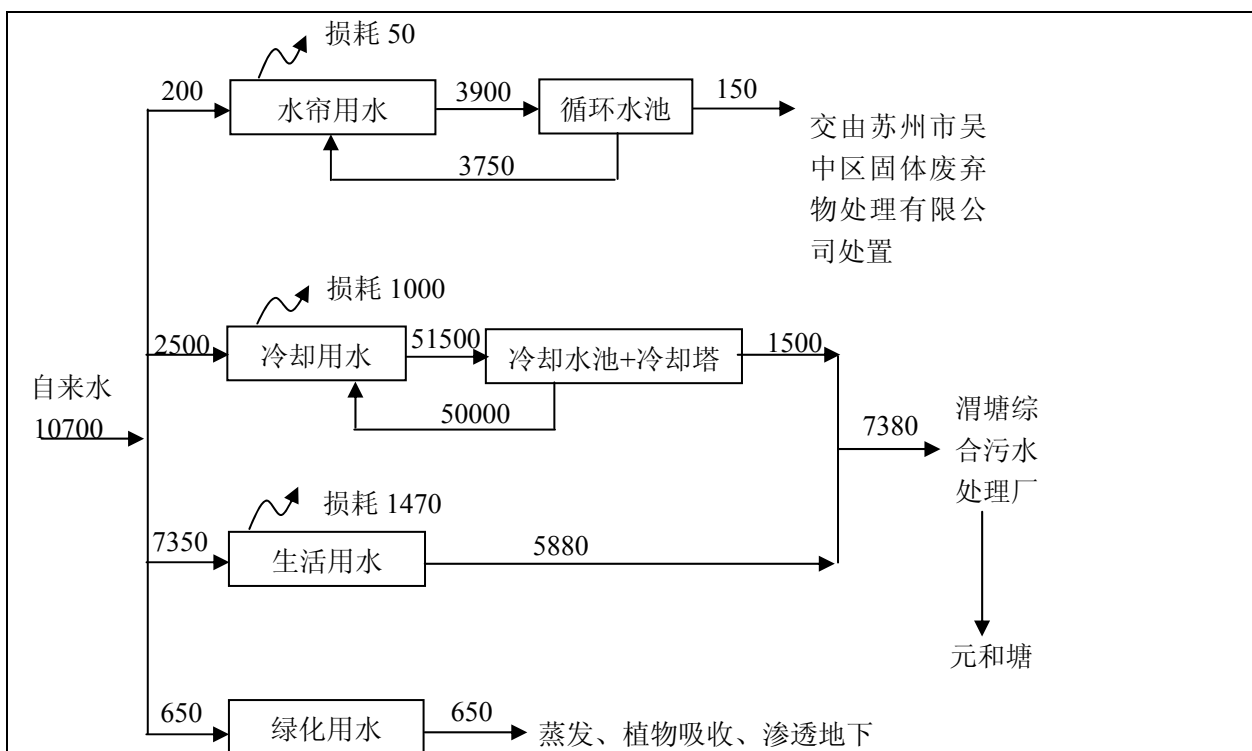


图 5-3 扩建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m³/a

2、废气：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及工程分析，本项目研发试验过程中无工艺废气及燃料废气产生。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冲击试验机、落锤冲击仪、拉伸冲击仪、低温冲击仪等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70~80dB(A)左右。主要设备的噪声源强如下表所示。

表 5-2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源强参数

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所在车间 (工段) 名称	与厂界最近距离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冲击试验机	70	生产车间	东厂界 12m	隔声、距离衰减	15~20
落锤冲击仪	80	生产车间	西厂界 20m	隔声、距离衰减	15~20
拉伸冲击仪	75	生产车间	北厂界 40m	隔声、距离衰减	15~20
低温冲击仪	80	生产车间	北厂界 35m	隔声、距离衰减	15~20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

(1) 报废品 S1：来源于试验工序产生的报废品，产生量约 1.0t/a，属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利用；

(2) 生活垃圾：来源于职工日常生活，本项目职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天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0t/a。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结果见表5-3。

表 5-3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定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报废品	试验	固态	塑料	1.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2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废塑料、废纸等	2.0	√	/	

危险废物属性判别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5-4，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进行判定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不属于危险废物。

表 5-4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报废品	一般固废	试验	固态	塑料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进行鉴别	/	86	/	1.0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固态	废塑料、废纸等		/	99	/	3.0
合计										4.0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 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 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大 气 污 染 物	/	/	/	/	/	/	/	/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 向
水 污 染 物	生活 污水	COD	480	300	0.144	300	0.144	苏州市渭 塘综合污 水处理厂
		SS		200	0.096	200	0.096	
		NH ₃ -N		30	0.0144	30	0.0144	
		总磷		4	0.00192	4	0.0019 2	
固 体 废 物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固废	报废品	1.0	1.0	0	0	外售利 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0	3.0	0	0	环卫处置	
噪 声	<p>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冲击试验机、落锤冲击仪、拉伸冲击仪、低温冲击仪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0~80dB(A)之间。经过一定的防振降噪的工程措施后，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不显著。</p>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拟建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1177 号。本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对周边土壤、生态等不会产生明显影响。</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利用公司已建工业厂房进行生产，没有土建施工，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但在设备安装过程会产生一些机械噪声，源强峰值可达 85~100 分贝，因此，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从而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另外设备安装期间产生生活污水应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期产生的固废应妥善处理，能回用的应回用，不能回用的应根据固废的性质不同交由不同的处理部门处理。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面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和公辅工程废水产生。项目排放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₃-N 以及 TP，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至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 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表 1 一级 A 标准限值后，达标尾水排入元和塘。

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现状规模为 2 万 m³/d，其处理工艺采用生化物化处理流程，即生物部分的厌氧段+好氧段以及物化部分的两次加药沉淀过程，目前已投入运行使用。污水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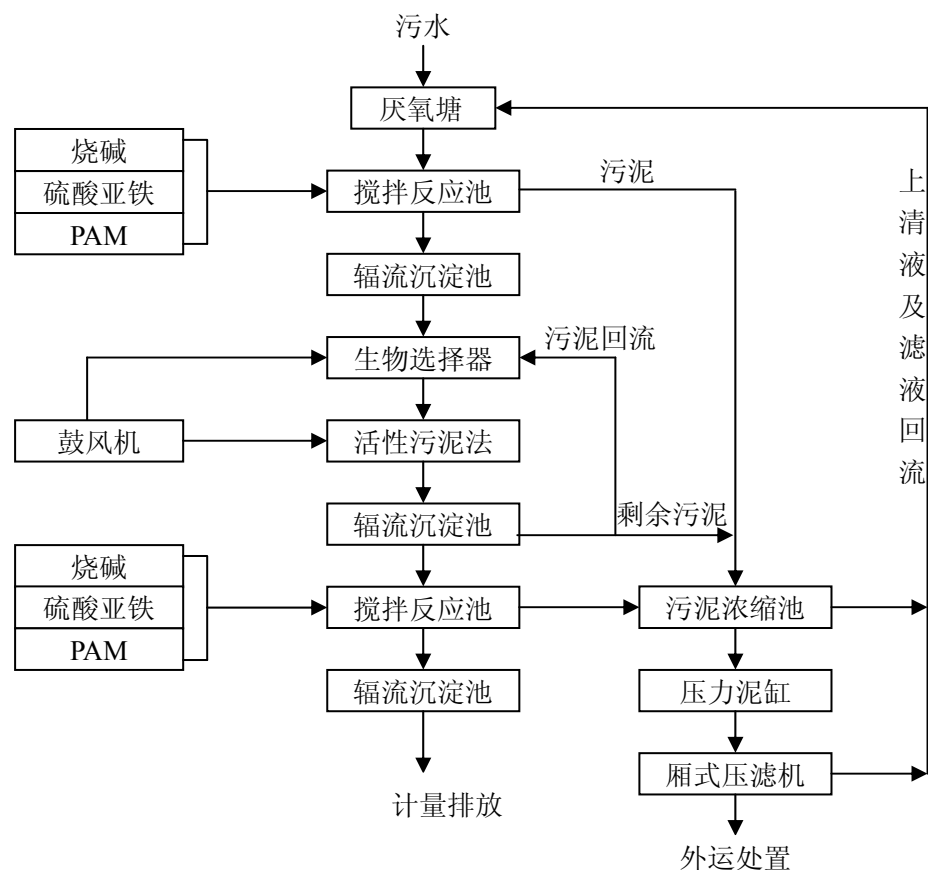


图 7-1 污水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水量分析: 本项目运营后排入污水厂的水量约 1.2t/d，污水厂处理能力为 20000t/d，目前接管水量约 12500t/d，尚有 7500t/d 的污水处理余量，可接纳本项目废水。

水质分析：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水质简单，满足苏州市涓塘综合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可进入污水厂处理。

管网建设：本项目在苏州市涓塘综合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管网已铺至项目所在地。

根据污水处理厂的环评报告显示，污水处理厂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纳污水体的环境功能类别，由此判断本项目对纳污水体的影响不大。本项目排放的污水水质简单，符合污水厂设计进水的水质要求，不会因为本项目的排放而使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营，也不会因为本项目的废水排放而导致污水生物处理系统失效。根据污水处理厂的环评报告显示，污水处理厂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纳污水体的环境功能类别。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成投产不会对本区的地表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纳污河道的水质可维持现状。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研发试验过程中无生产废气及燃料废气产生，故本项目的建设对大气环境的总体影响不大，不会改变现有空气质量类别。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冲击试验机、落锤冲击仪、拉伸冲击仪、低温冲击仪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0~80dB(A)之间。建设方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1) 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

(2) 合理布局车间，在总平面布置中注意将噪声车间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3) 强噪声设备置于密封室内，房间墙壁做成吸音、隔声墙体，声污染源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范；

(4) 布置绿化带，降低厂界环境噪声。

上述措施到位时，周围噪声昼间不超过 60dB(A)，夜间不超过 50dB(A)，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周围声环境仍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的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运营期产生的

各类固体废物处置去向见下表。

表 7-1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报废品	一般固废	86	1.0	收集外售	回收单位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3.0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

(1) 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报废品，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生活垃圾

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理和处置，做到固废零排放，不会直接进入环境受体，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苏州市渭塘综合 污水厂	达标排放
		SS		
		NH ₃ -N		
		TP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报废品	外售利用	不产生二次污染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处置	
噪声	冲击试验机、 落锤冲击仪、 拉伸冲击仪、 低温冲击仪 等	运转噪声	置于室内减震、 隔声、降噪、合 理布局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2类标准限值
其他	---/	---/	---/	---/
<p>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 生态保护措施：本项目营运期对周边土壤、生态等不会产生明显影响。</p>				

结论与建议

结论: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899 号, 拟投资 3300 万元在厂区已建厂房内新建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实验室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为年产汽车仪表板试验品 30 件、汽车保险杠试验品 20 件、其他内饰件试验品 60 件。项目建成后职工人数为 20 人, 1 班 8 小时工作制, 年工作日 300 天, 目前厂区内基础设施较为完备, 公用工程的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网、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 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1、项目与国家政策法规的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9 号,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七日]中所规定鼓励、淘汰和限制类, 为允许类, 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 为允许类; 且不属于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中(《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府【2007】129 号)规定的限制、禁止和淘汰类, 因此, 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2、项目建设与规划的相容性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899 号, 该地块属规划中的工业用地, 符合渭塘镇土地利用规划; 本项目区域污水管网已接通, 产生的废水可直接纳管处理, 项目距离太湖约 26.2 公里, 属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 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 本项目位于元和塘以东, 所在地位于阳澄湖准保护区内, 但本项目不属于《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中规定的禁建项目, 不违背相关规定; 本项目所处位置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一级、二级管控区, 不违背《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相关规定。

3、达标排放及可行性

①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直接纳管排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 尾水排入元和塘。

②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气和燃料废气产生。

③噪声: 本项目车间噪声经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④固废：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报废品由公司收集后外售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固废零排放。

本项目所采取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及方案切实可靠，能够保证达标排放。

4、环境质量不下降

①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和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分别为 14 微克/立方米、48 微克/立方米、66 微克/立方米、43 微克/立方米、1.4 毫克/立方米和 173 微克/立方米。除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一氧化碳达标外，其余三项污染物均未达标。

②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 50 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 II 类断面的比例为 22.0%，III 类为 52.0%，IV 类为 24.0%，V 类为 2.0%，无劣 V 类断面。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和燃料废气产生，不会改变现有大气环境质量；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最终进入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影响微弱，不会改变现有水质类别；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产生扰民现象；固废零排放，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总体分析，本项目的营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导致现有环境质量下降，不降低现有质量类别。

5、总量控制

总量控制因子：

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以及考核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考核因子：SS、TP；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考核因子：无。

控制途径分析：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无国家及地方控制的有组织废气污染指标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项目污染物产生、削减、排放“三本账”见下表：

表 9-1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污水厂接管量	外环境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量	480	0	480	480
		COD	0.144	0	0.144	0.024
		SS	0.096	0	0.096	0.0048
		NH ₃ -N	0.0144	0	0.0144	0.0024
		TP	0.00192	0	0.00192	0.00024
固废	一般固废		1.0	1.0	0	
	危险废物		0	0	0	
	生活垃圾		3.0	3.0	0	

6、“三同时”验收内容一览表

表 9-2 “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新建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实验室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氮	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	达污水厂接管标准	10	雨污分流管网已建成
噪声	冲击试验机、落锤冲击仪、拉伸冲击仪、低温冲击仪等	噪声	降噪、隔声、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	5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固废	一般固废	报废品	收集后外售利用	符合相关要求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处置			
绿化	/		依托现有		-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专职管理人员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雨、污水管网、排污口规范化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	
“以新带老”措施	-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水污染物在苏州市渭塘综合污水处理厂平衡。		-		-	
区域解决问题	-		-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		-	
环保投资合计					15	

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在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前提下，认为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建设单位实际情况基础上开展的，并经与建设单位核实，建设单位在实际建设和运行中必须严格按照申报内容和环评中要求实施，若有异于申报和环评内容的活动须按照要求另行申报。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件、附图：

附件：

附件 1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相发改备[2018]64 号）

附件 2 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表》及咨询意见

附件 4 房产证

附件 5 污水接管协议

附件 6 原有项目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所在地周围 300 米环境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总体规划图